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163

标 包 编 号 ： 001

项 目 名 称 ： 甘肃农业大学礼堂设备采购项目

采 购 人 ： 甘肃农业大学

代 理 机 构 ： 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农业大学委托，对甘肃农业大学礼堂设备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163

2. 招标内容：

1、有源线阵列全频扬声器 12只 2、下拉声像扬声器6只 3、有源超低音箱4只 4、多功能有源返听音箱6只等一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3. 项目预算：383.9864万元 标包001采购预算：383.9864万元 **最高限价：383.9864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扫描件）

（2）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

（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原件扫描件）

（4）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扫描件）

（7）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农业大学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营门村1号

邮编：730070

联系人：袁主任

联系电话：0931-7655238

代理机构：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通达街3号雁京商务大厦24层

邮编：730070

联系人：李晓娣

联系电话：1999314149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甘肃农业大学礼堂设备采购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2025zfcg00163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农业大学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营门村1号 联系人：袁主任 联系电话：0931-7655238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通达街3号雁京商务大厦24层 联系人：李晓娣 联系电话：19993141499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



		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4）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扫描件） （7）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9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



		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9.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工业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 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 份数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25.4	电子投标文件 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 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



		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开标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3.1	分包履约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前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以中标价为计算基础，参考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标准规定计算。2、支付期限：中标公告发出三日内，由中标人按照计费标准，向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3、服务费交纳账户：名称：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银安路支行 账号：2703 3624 0900 0037 561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公告发布后，在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核心产品	▲有源线阵列全频扬声器▲数字调音台▲四合一切割摇头灯	
其他补充内容	1. 本项目公告媒体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2. 投标文件份数：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按照电子评标项目要求，参与投标的所有供应商在开标会议截止后三天内须将纸质文件：正本 1 份，副本2份（可双面打印），电子版文件1份（U 盘 1 份，U 盘文件格式为 Word和PDF格式），邮寄至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存档；邮寄的纸质及电子版文件必须与在开评标系统内上传的文件一致，否则后果自负（供应商须按要求胶装成册并交给代理机构，无需包装、密封和标记）。	



评审 过程 澄 清、 谈 判、 述标 等视 频会 议操 作	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 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 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二、招标文件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



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三、投标文件编制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开标和评标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34.1 评标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方法

34.2.1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六、中标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八、询问和质疑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兰州市安宁区通达街3号雁京商务大厦24层



九、其他规定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8.1 1、招标代理服务费计费标准：以中标价为计算基础，参考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标准规定计算。 2、支付期限：中标公告发出三日内，由中标人按照计费标准，向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服务费交纳账户：名称：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银安路支行 账号：2703 3624 0900 0037 561

49. 中标通知书

49.1 中标公告发布后，在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 _____

代理机构: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



目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二、	
三、	
四、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扫描件）

2. 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由会计事务所出具或经第三方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

（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_____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项。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二)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



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
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四)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五)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农业大学礼堂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163
包号：001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六)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农业大学礼堂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5zfcg00163

包 号：001

单位：万元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产地）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说明

注:

1.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2.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3. 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4.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			
2			
3			
...			

注：

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 商务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交货要求				
(四) 付款方式				
(五) 履约保证金				
(六) 验收方法及标准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一)售后服务承诺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2	保修期后	
3	培训方案	
4	其他内容	

注：

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供应商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二) 培训方案

培训方案

(格式自拟)



(十三) 其他资料

投标人一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		注册年份	
注册资金		单位性质	
总部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常驻机构地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公司资质等级证书	须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如果有)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	须附相关证书复印件 (如果有)
类似项目工作经历年数			
基本帐户开户银行		主营范围	
近三年营业额	<u>2022年度:</u> <u>2023年度:</u> <u>2024年度:</u>	财务状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非联合体投标的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郑重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是联合体投标。
若发现我方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 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招标代理机构）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服务资料、技术服务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配套耗材及维修配件备品备件清单 (如有)

项目名称: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illegible]



--	--	--	--	--	--	--	--

☞备品备件报价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专用工具清单（如有）

项 目 名 称： _____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 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生产 厂家	注册证号	国别	数量	单价	备注

☞专用工具清单报价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1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四、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前3日内，供应商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2. 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经甲方验收合格，开具100%货款专用发票，甲方一次性支付100% 货款。3. 合同正常履行1年后，产品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

五、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收取。

履约保证金：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0%

履约保证金递交须知：中标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3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待合同正常履行1年后，产品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



息退回履约保证金。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1	▲有源线阵列全频扬声器	1. 频响范围：不劣于 100Hz - 20kHz； 2. 额定功率：≥350W 中音+≥350W 高音； ◆3. 峰值声压级：≥131 dB； 4. 指向角度：水平覆盖角度不小于 120°； ◆5. 扬声器单元：不少于 18 个； 6. 信号处理：48 kHz，24 位 DSP 处理器； 7. 可实现分频、压限、EQ、电平处理、低噪声 AD-DA 转换功能； 8. 控制：不少于 6 档声场 DSP 模式切换数字开关控制；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只	12
2	下拉声像扬声器	1. 频响范围：不劣于 100Hz - 20kHz； 2. 额定功率：≥350W 中音+≥350W 高音； ◆3. 峰值声压级：≥131 dB； 4. 指向角度：水平覆盖角度不小于 120°； ◆5. 扬声器单元：不少于 18 个； 6. 信号处理：48 kHz，24 位 DSP 处理器； 7. 可实现分频、压限、EQ、电平处理、低噪声 AD-DA 转换功能； 8. 控制：不少于 6 档声场 DSP 模式切换数字开关控制；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只	6
3	有源超低音音箱	1. 频响范围：不劣于 29Hz-260Hz； ◆2. 峰值声压级：≥137dB； 3. 输出功率：≥1600W，谐波失真≤3%； 4. 扬声器单元：≥1x18" 扬声器单元（4"音圈）； 5. 功放类型：单通路 D 类功放； 6. DSP 处理：48kHz，24 位 DSP 处理器；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只	4
4	多功能有源返听音箱	1. 频响范围：不劣于 60Hz - 19kHz； ◆2. 峰值声压级*（1m）：不小于 127dB； 3. 覆盖角度（H x V）：不小于 60° x 60°； 4. 谐波失真≤3%； 5. 总功率：不小于 480 W 6. 同轴扬声器单元：	只	6



		低音:不小于 1 x 12" 单元 (3" 音圈) 高音:不小于 1" 压缩高音单元 (1.7" 音圈) 7. 功放类型: 双通道, 带有 D 类功放; 8. 控制: 不少于 6 档声场 DSP 模式切换数字开关控制; 9. 保护: 短路保护、过热保护、过流保护; 注: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	补声音箱	1. 频响范围: 不劣于 180Hz--19kHz; 2. 功率: 不小于 400W; 3. 灵敏度: 不小于 95dB; 4. 最大声压级: 不小于 133dB; 5. 谐波失真 $\leq$ 3%; 6. 扩散角度 (H $\times$ V): 不小于 120° x 30° ; 7. 单元: $\geq$ LMF:7 x 3.5" 钹磁单元 (1" 音圈) HF: $\geq$ 1 x 0.5" 压缩高音单元 (1" 音圈); 注: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只	6
6	数字功放	1. 功放类型: D 类, 具有开关电源; 2. 功率:不小于 2 x 400W @ 4 Ω , 2 x 200W @ 8 Ω , 2 x 100W @ 16 Ω ; 3. 最小负载阻抗: 4 Ω ; 4. 信噪比: $\geq$ 90dB; 5. DSP: $\geq$ 48 kHz, $\geq$ 24-bit DSP 处理器。 6. 为保证扩声系统兼容性、一致性以及售后便捷性, 投标产品必须与音箱同一品牌。	只	3
7	▲数字调音台	1. 不低于 96 kHz 采样率, 具有数字处理功能; ◆2. 不低于 42 路输入通道处理能力, 本地不少于 24 个卡农带话放输入和 16 个线路输出; 3. 不少于 22+1 个电动马达推子, 7 个推子层, 共 168+1 个推子; 4. 不少于 18 个自定义功能按键; 5. 不少于 3 个 $\geq$ 6 英寸触摸屏; 6. 不少于两个 64x64 数字 Dante 接口; 7. 不少于 1 个 8 进 8 出 GPIO 接口; 8. 不少于 2 个扩展卡槽 (支持多轨录音、MADI, Dante、	台	1



		AES/EBU 和模拟等输出。		
8	接口箱	1. 不低于 16 路话筒/线路 XLR 输入，每个通道支持 48V 幻象电源； 2. 不低于 16 路 XLR 线路输出； 3. 不低于两个 16x16 数字 Dante 接口； 4. 不低于 1 个 8 进 8 出 GPIO 接口；	台	2
9	电源时序器	1. 输出电源插座：万用插座； 2. 可支持 8 台设备同时联机使用； 3. 需带 RS232 中控串口；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台	2
10	有源监听音箱	1. 单元类型：不小于 1×6.5" LF / 1×1.25" HF； 2. 频率响应：45Hz - 25KHz； 3. 功率（额定）：不小于 130W。	只	2
11	电脑音频声卡	1. 不少于 2 输入/4 输出的 USB 音频接口； 2. 不少于 2 个低噪音话筒前置功放 XLR 组合插孔。	台	1
12	监听耳机	1. 频响范围：15-25000Hz； 2. 最大输入功率不小于 200mW； 3. 产品阻抗：55 欧姆； 4. 灵敏度：不小于 104 dB SPL/V。	副	1
13	数字会议系统主机	1. 符合 GB4943.1、GB50799、ISO22259 等标准； 2. 支持“环形手拉手”连接技术，系统中任一主机出现故障均不影响系统正常工作； 3. 系统主机具备不小于 2.8 英寸彩色 LCD 显示屏显示状态和配置信息，旋钮可选择和设置 LCD 菜单；（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4. 采用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音频信号采用 DSP 进行处理，支持 48 kHz 音频采样频率； 5. 具备双机热备份功能，可将一台会议控制主机设置为备份主机并连接到系统中； 6. 系统主机具备 Web 页面控制功能；（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7. 具有发言人数限制功能，可以设置同时开启的代表发	台	1



		言单元,具有多种发言模式; 8. 内置会议单元测试功能,可在会前对各会议单元的麦克风、表决按键、扬声器及 LED 指示灯进行检测; 9. 系统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10. 系统主机具有开关功能; 11. 频率响应$\geq 20 \sim 20000$ Hz; 12. 信噪比≥ 100dB(A)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3. 动态范围≥ 93 dB; 14. 总谐波失真$\leq 0.05\%$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4	数字主席单元	1. 符合 GB50799、ISO 22259 等标准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 全数字音频处理,内置高性能 CPU; 3. 支持 48 kHz 音频采样频率,频率响应不劣于 20 Hz~20 kHz; 4. 会议单元之间、会议单元与主机之间均采用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 “环形手拉手”连接技术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6. 系统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7. 可以独立调节增益和均衡≥ 5 段,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8. 系统支持会议单元绑定功能,当两台会议单元进行绑定后,两台会议单元同步开关,系统自动识别切换会议单元的音频输出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9. 内置高通滤波器 (低切开关),方便在需要时切去声音中的低频成分; 10. 方柱型话筒俯仰角度可调,拾音距离不低于 100cm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1. 会议单元有唯一的序列号,会议系统可以自动或者手	个	1



		动给会议单元分配 ID; 12. 支持脱机使用; 13. 配合摄像机、视频切换台, 使用电脑预设后, 可进行摄像机自动跟踪; 14. (1) 具有优先权按键 (2) 具有批准/否决代表发言请求的功能; 15. 系统可连接多达 90 台主席单元, 可设置全部或部分主席单元具备会议控制功能;		
15	数字代表 单元	1. 符合 GB50799、ISO22259 等标准 (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 全数字音频处理; 3. 支持 48kHz 音频采样频率, 频率响应不劣于 20 Hz~20 kHz 4. 会议单元之间、会议单元与主机之间均采用全数字音频传输技术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5. “环形手拉手”连接技术;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6. 系统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7. 可以独立调节增益和均衡≥ 5段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8. 系统支持会议单元绑定功能, 当两台会议单元进行绑定后, 两台会议单元同步开关, 系统自动识别切换会议单元的音频输出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9. 内置高通滤波器 (低切开关) 10. 全金属方柱型话筒, 俯仰角度可调, 拾音距离不低于 100cm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1. 会议单元有唯一的序列号, 会议系统可以自动或者手动给会议单元分配 ID; 12. 支持脱机电脑使用作为一套基本的会议系统, 可实现以下功能: (1) 发言人数限制功能。	个	9



		(2) 具有 Open/Override/Voice/Request/PTT 等发言模式。 13. 支持摄像机自动跟踪。		
16	无线手持 话筒	1. 射频载波频响范围：470-937.5 MHz； 2. 工作范围：不小于 100 m； 3. 射频调谐步进：25 kHz； 4. 镜频抑制：>70 dB 典型值； 5. 射频灵敏度：-97dBm；	套	6
17	无线头戴 话筒	1. ≥ 24 位数字音频处理； 2. 20Hz 至 20kHz 频响范围（视话筒头而定）； 3. ≥ 120 dB 的动态范围； 4. 44 MHz 调谐带宽； 5. 每个频段 32 个可用通道； 6. 每个 6MHz 频段不少于 10 个兼容系统，每个 8MHz 频段兼容不少于 12 个系统。	套	6
18	指向性天 线	与所选无线话筒系统配套	个	2
19	天线分配 放大器	1. 载波频响范围：470-952MHz； 2. 分布式输出电平（增益）：-0.5-3 分贝； 3. 输出接口隔离：30 分贝。	台	3
20	LED 300W 聚光灯	1. 总功率： ≥ 300 W； 2. 光源：LED COB 模块； 3. 色温： ≥ 3200 K； 4. 显色指数： $R_a \geq 90$ ； 5. 调光：0-255；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台	24



21	成像灯	1. 总功率：≥300W ； 2. 光 源：LED COB 模块 ； 3. 色温：3200K(可选 5600K)； 4. 显色指数：Ra≥90； 5. 光学角度：19° 、26° 、36° 、50° 可选 ； 6. 控制方式：DMX512/手动模式 ；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台	14
22	LED 平板柔光灯	1. 输入功率：≥300W； 2. 光 源：≥600 颗/1920 颗 LED 光源； 3. 色 温：3200K-5600K 可调； 4. 显 指：≥90； 5. 控制面板：具有数码显示屏； 6. 灯珠寿命：≥50000h； 7. 调 光：0-255，0%-100%线性调光，平滑无闪烁；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台	16
23	四合一 LED-PAR 灯	1. 灯珠规格：≥LED 18 颗×15W 4 合 1 灯珠； 2. 灯珠寿命：≥60000 小时； 3. 频闪/调光：电子调光从 0-100%（不变色）； 4. 控制方式：单机、主/从、声控、DMX512，自走效果、自动淡入淡出等效果； 5. 散热：静音风机散热。	台	65
24	电脑摇头 光束灯	1. 光源≥370WS； 2. 色温：≥7800K； 3. 输入电压/频率：AC:100-240V、50/60Hz； 4. 功率：≥600 W； 5. 通道模式：不少于两通道； 6. 颜色盘：≥1 个 1+12 颜色盘，可变速双向彩虹效果、颜色定位等； 7. 固定图案盘：≥1 个 1+13 固定图案盘，带流水； 8. 棱镜：≥1 个 8 棱镜+1 个多层 24 棱镜，可重叠，带索引功能； 9. 缩放角度：≥2° ；	台	36



		10. 雾化：线性调节, 脉冲雾化 放大：线性调节； 11. 频闪：机械频闪$\geq 1-12$ 次/秒 调光：线性调光； 12. 具有节能模式； 13. X/Y 扫描：三相超静音扫描系统； 14. 扫描速度：水平≥ 540 度 垂直≥ 260 度； 15. 显示方式：≥ 2.8 寸彩色触摸屏，中英文菜单, 带自动翻转功能；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5	三合一电脑摇头灯	1. 光源≥ 370 WS； 2. 色温：≥ 7600 K； 3. 功率：≥ 600W； 4. 通道模式：不少于三种通道； 5. 颜色盘：≥ 1 个 1+12 颜色盘, 可变速双向彩虹效果； 6. 固定图案盘：≥ 1 个 1+14 固定图案盘，带流水； 7. 旋转图案盘：≥ 1 个旋转图案盘； 8. 缩放角度：$\geq 2-58^\circ$ ； 9. 信号输入输出：3 芯/5 芯； 10. 棱镜：不少于一个棱镜，带索引功能； 11. 雾化：线性调节, 脉冲雾化 调光：线性调光； 12. 调焦：可线性调焦调节，带自动调焦功能； 13. 放大：线性调节； 14. X/Y 扫描：三相超静音扫描系统，X、Y 轴 8/16Bit，X、Y 轴自动回位； 15. 扫描速度：水平≥ 540 度 ，垂直≥ 260 度； 16. 显示方式：≥ 2.8 寸彩色触摸屏，带自动翻转功能；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台	12
26	▲四合一切割摇头灯	1. 光源：≥ 800W LED 光引擎 寿命≥ 20000 小时； 2. 色温≥ 6500K； 3. 出光镜头 镀增透膜 均匀度 $\geq 90\%$； 4. 缩放角度：≥ 10 倍变焦； 5. 输入电压/频率 AC:100-240V/50-60Hz 最大功率 900W；	台	8



		6. 通道模式 ≥ 2 个 DMX 通道模式; 7. 颜色盘: $\geq 5+1$ 种颜色; 8. CMY 无极混色, CT0 色温校正; 9. 固定图案盘: ≥ 9 种图案+1 个白光的固定图案盘, 带流水; 10. 旋转图案盘: ≥ 6 种图案+1 个白光的旋转盘, 带索引功能; 11. 效果盘: ≥ 1 个动感效果轮; ◆12. 具有切割对景成像系统, 4 片 8 动作切割片, 大小任意动态成像。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3. 棱镜 ≥ 1 个棱镜, 带旋转功能; 14. 雾化: 线性调节, 脉冲雾化; 15. 调焦: 可线性调焦调节, 带自动对焦功能。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16. 放大: 线性调节; 17. 光圈: 5-100%线性调节光束大小; 18. 电子频闪速度为 1-25 次/秒, 可线性调节 ; 19. 调光: 电子调光; 20. 扫描速度: 水平 ≥ 540 度, 垂直 ≥ 270 度; 21. 显示方式 ≥ 2.8 寸彩色触摸屏, 带自动翻转功能。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7	信号放大器	一进八出分配, 信号放大, 隔离, 静电保护	台	6
28	灯光控制台	1. ≥ 7 个 DMX 输出/输入, 最高可扩展 ≥ 65536 个通道参数; 2. 内置不少于 3 个 ≥ 15.4 英寸触摸屏+1 个 ≥ 9 英寸触摸屏; 可外接两个触摸显示器; 3. ≥ 30 个高精度电动推杆; 4. ≥ 2 个 AB 场电动推杆; 5. ≥ 1 个主控电动推杆; 6. ≥ 7 个耐磨编码器 (带 Push 功能); 7. ≥ 2 个千兆以太网口;	台	1



		8. ≥ 4 个 USB2.0 口; 9. 具有可调式显示器, 内置抽屉, 内置键盘; 10. MIDI 输入输出接口; 11. LTC/SMPTE 时间码; 12. 不少于 1 个 LED 鹅颈灯插口; 13. 支持中英文两种语言, 英文全系统版本可自由切换; 14. 支持多台联机备份, 支持手持式远程控制, •支持舞台 3D 效果模拟, 实时现场模拟; 15. 支持 DMX512, Artnet, ACN 等协议, 支持 RDM 管理; 16. 可兼容 MA; 17. 需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注: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29	网络处理器	1. 自带 ≥ 8 个 DMX512 输出口, 可同时输出 4096 控制参数; 2. ≥ 1 个触摸屏幕 $\geq 7"$; 3. ≥ 1 个千兆以太网接口; 4. 2 个 USB 2.0 连接接口; 5. 中英文双语种操作界面; 6. 支持 DMX512、ART-NET 及 ACN 等各种灯光协议。	台	1
30	薄雾机	1. 功率: $\geq 1500W$; 2. 油桶容积: $\geq 3L$; 3. 控制方式: 遥控、DMX-512、液晶屏控制。	台	2
31	主 LED 显示屏	1. 屏幕尺寸: $\geq 12.80m \times 4.96m$; 2. 像素点间距: $\leq 2.0mm$; 3. 像素密度: ≥ 250000 Dots/m^2; 4. 像素构成: 1R、1G、1B; 5. 驱动方式: 恒流驱动; 6. 封装方式: SMD 表贴三合一, 铜线封装, 五面黑灯, 表面不反光; 7. 刷新率: $\geq 3840Hz$, 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8. 亮度均匀性: $\geq 99\%$;	平米	63.49



	9. 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 10. 水平视角$\geq 170^{\circ}$；垂直视角$\geq 170^{\circ}$； 11. 对比度$\geq 8500:1$； 12. 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 IP60；白平衡亮度：0-700cd/m²可调；亮度调节：0-100%亮度可调，256 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 13. 色温 800K-18000K 可调；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 6500K $\pm 5\%$；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100K^{\circ}$； 14. 支持 PPA 碗杯结构、点胶封装、出光方式为单面发光；显示面采用高强度化学防护材质，防碰撞、耐冲击、高耐磨、抗腐蚀、防划痕，可直接擦拭 LED 附着力$\geq 100N$；在灯珠四侧以水平 夹角 45° 的方向施加推力 15N，灯珠未破碎或脱落； 15. 峰值功耗$\leq 280W/m^2$；平均功耗$\leq 120W/m^2$； 16. 灰度等级$\geq 14bit$，红绿蓝各 256 级，可达 16384 级；采用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4bit 灰度；70%亮度，14bit 灰度；50%亮度，14bit 灰度；20%亮度，12bit 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 0-100%亮度时，8-14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 17. 供电电源：在 $4.2*(1\pm 10\%)VDC \sim 4.5*(1\pm 10\%)VDC$ 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18. 具有 SELV 电路； 19. 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 倍、低灰偏色改善 20. 支持手机、平板可视化控制 LED 大屏，切换播放内容，定制播放计划等；支持一键点屏技术，开机后自动识别	
--	---	--



		系统连接，无需重置系统配置；支持联网一键下载程序文件和调试；支持手机添加 LOGO、时间、日期、文字标语、滚动字幕、图片、视频窗口； 21. LED 显示屏须提供本产品的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2	视频拼接处理器	1. 支持在 Windows、macOS、Linux、中标麒麟、银河麒麟、iPadOS、Android、鸿蒙 OS 等不同平台对设备进行控制。 2. 设备支持连接专业的 LED 逐点校正软件，可调用校正模式，无需输入信号源即可实现超高分辨率校正画面的点对点显示，简单快捷地实现大型 LED 屏幕的校正。 3. 输出分辨率设置采用视频输出时，自带预设输出通道分辨率，也可以根据实际需求自定义输出分辨率，方便实现不规则显示屏拼接及 LED 模组拼接。单路接口支持以下常见分辨率：4096×2160@60Hz、3840×2160@60Hz、4096×512@60Hz、3840×576@60Hz、2880×768@60Hz、2560×900@60Hz、2048×1024@60Hz、1920×1200@60Hz、1920×1080@60Hz、1680×1050@60Hz、1600×900@60Hz、1400×900@60Hz、900×1400@60Hz、900×1600@60Hz、900×2560@60Hz、1050×1680@60Hz、1080×1920@60Hz、1200×1920@60Hz、512×4096@60Hz 等。 4. 控制方式包含 RS232 指令控制，TCP/IP 端口客户端软件控制，且支持串口或网口第三方设备控制。支持 Web 设置，采用 B/S 架构，无需安装客户端即可对设备进行控制和管理。网络支持 IP 设置，可以设置固定 IP 或自动获取 IP，各个控制端口可以结合场景支持多种设备联动。 5. 期限授权管理支持设备加密期限授权功能，通过加密设置对设备实现集中的授权管控，保障用户操作安全。 6. 窗口锁定窗口布局时支持窗口锁定功能，窗口锁定时，	台	1



		使用人员无法变更窗口设置。 7. 断电记忆恢复具有断电记忆恢复功能，操作设置会实时保存，如遇异常断电，可在通电后自动恢复到与断电前一致场景。 8. 支持多台设备进行统一控制，可通过控制端口同时对多台设备进行操作、支持矩阵联动，可实现极致的拼接和同步控制的效果。 9. 支持将多个信号源编组，生成新信号源，编组信号源可以进行一键开窗，同步缩放、修改层级关系、位置等操作。 10. 日志管理支持记录系统所有模块操作日志，支持按时间、用户名、操作模块、操作关键词进行查询。支持导出日志表格。 11. 预操作支持开窗及场景的预操作，预操作过程中，大屏显示画面不受影响，有效避免误操作。		
33	播控服务器	1. 处理器：≥16 核处理器； 2. 采集卡：≥4 路 2k； 3. 内存：不小于 16G 内存； 4. 硬盘：不小于 500G M.2 固态硬盘； 5. 电源：≥600W； 6. 显卡：≥5GB 专业图形卡； 7. 音频：支持 7.1 声道及光纤音频输出； 8. 具有【双控制模式】及【虚拟屏幕】+【NDI 网络采集】+【控制台矩阵对接】和【LTC 时间码控制】等功能； 9. 可以实现无限开窗、分屏等所需效果； 10. 多通道融合，多主机拼接融合，并同步； 11. 支持中控控制（支持 TCP/UDP 等协议）； 12. 支持任意视频格式解码，最大支持到不小于 4K； 13. 支持视频及图片播放，多点几何校正、全局色域统一、边缘消隐、投影亮度倍增； 14. 支持平面幕、弧幕、环幕、双曲面幕、柱体幕融合； 15. 声道输出：支持 5.1，7.1 声道输出； 16. 支持多路同时输出，同步无撕裂；	台	1



		17. 支持一路 16K 视频解码； 18. 支持 web 端控制； 19. 需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4	户外 LED 显示屏	1. 像素点间距$\leq 10\text{mm}$； 2. 单元板分辨率$\geq 512\text{Dots}$； 3. 刷新率$\geq 60\text{Hz}$； 4. 像素构成：1R； 5. 驱动方式：恒流驱动； 6. 控制方式：同步控制系统、异步控制系统； 7. 像素密度：$\geq 10000\text{Dots}/\text{m}^2$； 8. 结构特点：灯驱合一； 9. 模组功率：$\leq 17.0\text{W}$ 10. 包含独立控制系统。	平米	20
35	侧屏 LED 显示屏	1. 屏幕尺寸：1.92m$\times$4.96m$\times$4 2. 像素点间距：$\leq 2.0\text{mm}$； 3. 像素密度：$\geq 250000\text{Dots}/\text{m}^2$； 4. 像素构成：1R、1G、1B； 5. 驱动方式：恒流驱动； 6. 封装方式：SMD 表贴三合一，铜线封装，五面黑灯，表面不反光； 7. 刷新率：$\geq 3840\text{Hz}$，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8. 亮度均匀性：$\geq 99\%$； 9. 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 10. 水平视角$\geq 170^\circ$；垂直视角$\geq 170^\circ$； 11. 对比度$\geq 8500:1$； 12. 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 IP60； 白平衡亮度：0-700cd/m^2可调；亮度调节：0-100%亮度	平米	38.09



	可调，256 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 13. 色温 800K-18000K 可调；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 6500K $\pm 5\%$；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100K^{\circ}$； 14. 支持 PPA 碗杯结构、点胶封装、出光方式为单面发光；显示面采用高强度化学防护材质，防碰撞、耐冲击、高耐磨、抗腐蚀、防划痕，可直接擦拭 LED 附着力$\geq 100N$；在灯珠四侧以水平 夹角 45° 的方向施加推力 15N，灯珠未破碎或脱落； 15. 峰值功耗$\leq 280W/m^2$；平均功耗$\leq 120W/m^2$； 16. 灰度等级$\geq 14bit$，红绿蓝各 256 级，可达 16384 级；采用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4bit 灰度；70%亮度，14bit 灰度；50%亮度，14bit 灰度；20%亮度，12bit 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 0-100%亮度时，8-14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 17. 供电电源：在 $4.2 * (1 \pm 10\%) VDC \sim 4.5 * (1 \pm 10\%) VDC$ 范围内能正常工作； 18. 具有 SELV 电路； 19. 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 倍、低灰偏色改善 20. 支持手机、平板可视化控制 LED 大屏，切换播放内容，定制播放计划等；支持一键点屏技术，开机后自动识别系统连接，无需重置系统配置；支持联网一键下载程序文件和调试；支持手机添加 LOGO、时间、日期、文字标语、滚动字幕、图片、视频窗口； 21. LED 显示屏须提供本产品的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	--



36	LED 会标屏	1. 屏幕尺寸：13.76m×0.48m； 2. 像素点间距：≤2.5mm； 3. 像素密度：≥160000 Dots/m²； 4. 像素构成：1R、1G、1B； 5. 驱动方式：恒流驱动； 6. 封装方式：SMD 表贴三合一，铜线封装，五面黑灯，表面不反光； 7. 刷新率：≥3840Hz，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置选项； 8. 亮度均匀性：≥99%； 9. 维护方式：前后双向维护； 10. 水平视角≥170°；垂直视角≥170°； 11. 对比度≥8500：1； 12. 防护性能：具有防静电、防电磁干扰、防腐蚀、防霉菌、防虫、防潮、抗震动、抗雷击等功能；具有电源过压、过流、断电保护、分布上电措施、防护等级达到 IP60； 白平衡亮度：0-700cd/m²可调；亮度调节：0-100%亮度可调，256 级手动/自动调节，屏幕亮度具有随环境照度的变化任意调整功能； 13. 色温 800K-18000K 可调；白平衡状态下色温在 6500K ±5%；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00K”； 14. 支持 PPA 碗杯结构、点胶封装、出光方式为单面发光；显示面采用高强度化学防护材质，防碰撞、耐冲击、高耐磨、抗腐蚀、防划痕，可直接擦拭 LED 附着力≥100N；在灯珠四侧以水平夹角 45° 的方向施加推力 15N，灯珠未破碎或脱落； 15. 峰值功耗≤280W/m²；平均功耗≤120W/m²； 16. 灰度等级≥14bit，红绿蓝各 256 级，可达 16384 级；采用 E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100%亮度时，14bit 灰度；70%亮度，14bit 灰度；50%亮度，14bit	平米	6.6
----	---------	---	----	-----



		灰度；20%亮度，12bit 灰度，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支持 0-100%亮度时，8-14bits 灰度自定义设置 17. 具有 SELV 电路； 18. 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 倍、低灰偏色改善； 19. 支持手机、平板可视化控制 LED 大屏，切换播放内容，定制播放计划等；支持一键点屏技术，开机后自动识别系统连接，无需重置系统配置；支持联网一键下载程序文件和调试；支持手机添加 LOGO、时间、日期、文字标语、滚动字幕、图片、视频窗口； 20. LED 显示屏须提供本产品的 3C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7	前檐幕卷筒式吊杆机	1. 运行速度：0.02-0.2m/s 变频调速； 2. 吊点：4 个吊点； 3. 载荷：≥6KN； 4. 驱动装置：使用两个独立的制动器，每个制动器有足够的力矩，在合理的制动距离内制动 1.25 倍的额定载荷； 5. 电机：静音双制动电机； 6. 安全措施：配有上下限位装置，上下极限开关，电路保护，并实现缓起缓停功能； 7. 噪音：观众席第一排检测≤48dB（A）； 8. 定位精度：±3mm； 9. 卷筒上设有压绳装置，防止钢丝绳脱槽； 10. 悬吊钢丝绳有调节长度的装置，能够方便、快速地进行调节，调节装置在调节后不应自行松动； 11. 杆体抱箍：采用双夹式设计，上口两眼穿孔，下口一眼穿孔，配套 M12 螺栓使用，吊挂杆体紧固件； 12. 温度：满负荷运行 20 分钟后，电机表面温度等于或小于 100℃； 13. 含配套吊杆杆体、吊杆滑轮、钢丝绳及线材辅材。	套	1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38	幕布卷筒式吊杆机	1. 运行速度: 0.02-0.2m/s 变频调速; 2. 吊点: 4 个吊点; 3. 载荷: $\geq 6\text{KN}$; 4. 驱动装置: 使用两个独立的制动器, 每个制动器有足够的力矩, 在合理的制动距离内制动 1.25 倍的额定载荷; 5. 电机: 静音双制动电机; 6. 安全措施: 配有上下限位装置, 上下极限开关, 电路保护, 并实现缓起缓停功能; 7. 噪音: 观众席第一排检测$\leq 48\text{dB (A)}$; 8. 定位精度: $\pm 3\text{mm}$; 9. 卷筒上设有压绳装置, 防止钢丝绳脱槽; 10. 悬吊钢丝绳有调节长度的装置, 能够方便、快速地进行调节, 调节装置在调节后不应自行松动; 11. 杆体抱箍: 采用双夹式设计, 上口两眼穿孔, 下口一眼穿孔, 配套 M12 螺栓使用, 吊挂杆体紧固件; 12. 温度: 满负荷运行 20 分钟后, 电机表面温度等于或小于 100°C; 13. 含配套吊杆杆体、吊杆滑轮、钢丝绳及线材辅材。 注: 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套	6
39	卷筒式灯光吊杆机	1. 运行速度: 0.02-0.15m/s 变频调速; 2. 吊点: 4 个吊点; 3. 载荷: $\geq 8\text{KN}$; 4. 驱动装置: 使用两个独立的制动器, 每个制动器有足够的力矩, 在合理的制动距离内制动 1.25 倍的额定载荷; 5. 电机: 静音双制动电机; 6. 安全措施: 配有上下限位装置, 上下极限开关, 电路保护, 并实现缓起缓停功能; 7. 噪音: 观众席第一排检测$\leq 48\text{dB (A)}$; 8. 定位精度: $\pm 3\text{mm}$; 9. 卷筒上设有压绳装置, 防止钢丝绳脱槽; 10. 悬吊钢丝绳有调节长度的装置, 能够方便、快速地进行	套	6



		行调节，调节装置在调节后不应自行松动； 11. 杆体抱箍：采用双夹式设计，上口两眼穿孔，下口一眼穿孔，配套 M12 螺栓使用，吊挂杆体紧固件； 12. 温度：满负荷运行 20 分钟后，电机表面温度等于或小于 100℃； 13. 含配套吊杆杆体、吊杆滑轮、钢丝绳及线材辅材。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40	卷筒式侧光吊杆机	1. 运行速度：0.02-0.15m/s 变频调速； 2. 吊点：4 个吊点； 3. 载荷：≥8KN； 4. 驱动装置：使用两个独立的制动器，每个制动器有足够的力矩，在合理的制动距离内制动 1.25 倍的额定载荷； 5. 电机：静音双制动电机； 6. 安全措施：配有上下限位装置，上下极限开关，电路保护，并实现缓起缓停功能； 7. 噪音：观众席第一排检测≤48dB（A）； 8. 定位精度：±3mm； 9. 卷筒上设有压绳装置，防止钢丝绳脱槽； 10. 悬吊钢丝绳有调节长度的装置，能够方便、快速地进行调节，调节装置在调节后不应自行松动； 11. 杆体抱箍：采用双夹式设计，上口两眼穿孔，下口一眼穿孔，配套 M12 螺栓使用，吊挂杆体紧固件； 12. 温度：满负荷运行 20 分钟后，电机表面温度等于或小于 100℃； 13. 含配套吊杆杆体、吊杆滑轮、钢丝绳及线材辅材。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套	2
41	卷筒式布景吊杆机	1. 运行速度：0.02-0.2m/s 变频调速； 2. 吊点：4 个吊点； 3. 载荷：≥6KN； 4. 驱动装置：使用两个独立的制动器，每个制动器有足够的力矩，在合理的制动距离内制动 1.25 倍的额定载荷； 5. 电机：静音双制动电机；	套	2



		6. 安全措施：配有上下限位装置，上下极限开关，电路保护，并实现缓起缓停功能； 7. 噪音：观众席第一排检测$\leq 48\text{dB (A)}$； 8. 定位精度：$\pm 3\text{mm}$； 9. 卷筒上设有压绳装置，防止钢丝绳脱槽； 10. 悬吊钢丝绳有调节长度的装置，能够方便、快速地进行调节，调节装置在调节后不应自行松动； 11. 杆体抱箍：采用双夹式设计，上口两眼穿孔，下口一眼穿孔，配套 M12 螺栓使用，吊挂杆体紧固件； 12. 温度：满负荷运行 20 分钟后，电机表面温度等于或小于 100°C； 13. 含配套吊杆杆体、吊杆滑轮、钢丝绳及线材辅材。 注：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42	大幕二幕 会议幕拉 幕机	1. 电源：380V； 2. 运行速度：0.001-1.0m/s ； 3. 载荷拉力：$\geq 400\text{KG}$ ； 4. 定位精度：$\leq \pm 3\text{mm}$ ； 5. 运行噪音：$\leq 53\text{dB}$ ； 6. 安全措施：开合限位保护； 7. 断电保护电机：约 0.75KW； 8. 含配套轨道（采用$\geq 40\text{mm} \times 40\text{mm}$ 角钢）钢丝绳及线材辅材。	台	3
43	舞台机械 控制台	1. 舞台机械 PLC 控制系统，PLC—20 变频调速，网络通讯控制电器柜、操作台、电缆及桥架以及专业控制软件等。 2. 具有液晶触摸屏界面控制、模拟分体式操作台，为台上机械设备提供安全、可靠、便捷的操作方式，有急停控制。 3. 采用工业级的 PLC 可编程控制系统，三维动态显示，可直接在操作面板上进行编程和演示。 4. 需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台	1
44	舞台幕布	1. 金丝绒阻燃处理，防火达 B1 级，满足舞台使用需求； 2. 前檐幕：金丝绒阻燃处理，防火达 B1 级，高 2M*宽 17M*3	套	1



	折*1; 3. 寸里: 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2M*宽 17M*1; 4. 大幕: 金丝绒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7.5M*宽 9M*3 折*2 块; 5. 大幕寸里: 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7.5M*宽 9M*2 块; 6. 二幕: 金丝绒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7.5M*宽 9M*3 折*2 块; 7. 二幕寸里: 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7.5M*宽 9M*2 块; 8. 会议幕: 金丝绒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7.5M*宽 9M*3 折*2 块; 9. 会议幕寸里: 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7.5M*宽 9M*2 块; 10. 横条幕: 金丝绒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2M*宽 18M*3 折*3 块; 11. 寸里: 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2M*宽 18M*3 块; 12. 侧幕条: 金丝绒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8M*宽 2.5M*3 折*6 块; 13. 寸里: 阻燃处理, 防火达 B1 级, 高 8M*宽 2.5M*3 折*6 块; 注: 幕布需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 容	标 准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分
2	商务部分 (4)	业绩	投标人每提供一项近3年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满分4分。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件。	4.0分
3	技术部分 (66)	参数响应	(1) 投标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要求得19分。 (2) 对标注“◆”的参数响应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0.5分；“◆”项技术指标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若未提供，视为负偏离。	19.0分



		(3) 其他参数响应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0.036分，扣完为止。	
	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实施方案（包括①供货组织②配送流程③安装调试④安全管理等）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内容完整全面详细，实施流程清晰规范，措施合理高效、针对性强得9分； 2. 方案内容完整，实施流程清晰，措施合理、有针对性得6分； 3. 方案内容完整，但流程不够清晰，措施有漏洞，具备一定的针对性，可以指导项目实施得3分； 4. 方案内容简单空洞，措施粗略，或有缺失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9.0分
	产品选型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选型方案（包括①整体配备②技术规格③性能指标④安全和稳定性⑤制造工艺和先进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1. 选型合理、各项规格及操作性能与本项目实际使用需求匹配度高，安全稳定性强，关键配件先进的得6分； 2. 选型合理、各项规格及操作性能满足本项目实际使用需求，安全稳定的得4分； 3. 选型合理能够满足项目需求，且具有一定安全稳定性的得2分； 4. 选型有所欠缺，但可以实施项目的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6.0分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详细培训方案（包括①培训计划②培训内容③配备的专职人员等）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完整规范，内容与采购设备需求高度契合，系统性培训计划及实施细则完善，具备可操作性和技术前瞻性得9分； 2. 方案内容完整，具有系统性培训计划及实施细则，具备可操作性和针对性得6分； 3. 方案内容完整，系统性培训计划及实施细则	9.0分



		不够完善，具备一定的可操作性和针对性，可以指导项目实施得3分； 4. 方案内容简单空洞，措施粗略，或有缺失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响应时间②售后服务计划③售后服务流程④质量保证期限及范围等）进行综合评审。 1. 售后服务方案专业齐全、售后响应措施完善、服务流程清晰、标准明确，技术支持及备品备件配套保障得力得9分； 2.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售后响应措施和服务流程完善，技术支持及备品备件配套满足项目需求得6分； 3. 售后服务方案完整，售后响应措施和服务流程不够完善、细节不足，技术支持及备品备件可以指导项目实施得3分； 4. 售后服务方案简单空洞，售后响应措施和服务流程粗略有缺失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9.0分
	调试、验收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调试、验收方案（包括①方案完整性②人员安排③验收方法④合理化建议等）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内容完整全面详细，流程清晰规范，措施合理高效、合理化建议针对性强得9分； 2. 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实施流程清晰，措施完善、合理化建议有针对性得6分； 3. 方案内容完整，流程不够清晰，措施细节不足，合理化建议有一定的针对性得3分； 4. 方案内容简单空洞、有缺失，措施粗略，没有合理化建议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9.0分
	服务团队实力	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团队技术实力、服务维修人员配备、提供响应及时的售后服务等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服务团队技术实力强、服务维修人员	5.0分



			配备合理、响应及时、保障性好的得5分； (2) 技术实力强、人员配备相对合理、服务相对及时、保障性好的得4分； (3) 技术实力有欠缺、有人员配备、服务相对及时，可以保障项目实施的得2分； (4) 技术实力有缺陷、人员配备、服务、保障性等方面不合理的得1分； (5) 不提供不得分。	
--	--	--	---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



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甘肃农业大学礼堂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甘肃农业大学

乙方：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

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内容
1	甲方名称：甘肃农业大学 甲方地址：兰州市安宁区营门村1号
2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3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5% 履约保证金形式：乙方在签订合同前3日内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
4	应提供的伴随服务： 1. 乙方负责货物的运输、装卸、安装调试、保险等，其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2. 在乙方提供的货物的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免费予以修复更换。
5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 交货地点：甘肃农业大学指定地点
6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前3日内，供应商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2. 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经甲方验收合格，开具100%货款专用发票，甲方一次性支付100% 货款。3. 合同正常履行1年后，产品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
7	质保期：质保1年 乙方应当在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接到甲方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一部分 采购合同协议

根据甘肃农业大学礼堂设备采购项目（招标编号： ）招标结果，甘肃农业大学（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本合同。

• 合同编号：

二、签订地点：甘肃农业大学

三、签订时间：2025 年 ____ 月 ____ 日

四、合同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甘肃农业大学礼堂设备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 货物一览表

2. 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

五、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所附供货范围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供货范围的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不一致的，以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为准。

六、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 _____

小写(人民币)： _____ 元（含税）

七、一般条款：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进口货物有中国进出口商检局认证标志），并为正规制造厂商年月以后生产的合格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乙方负责。

2. 乙方承担验收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 甲方在项目实施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在发运货物时需提供相应的技术文件，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等。

5. 乙方应当免费培训甲方操作人员，确保甲方操作人员熟练掌握仪器使用和正常运行。

6. 乙方对所供产品保质期应按其承诺执行（附售后服务承诺函）。

7. 系统及设备提供1年原厂质保，以及质保期内的免费维护与升级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所投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正常使用的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

8.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前3日内，供应商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

（2）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经甲方验收合格，开具100%货款专用发票，甲方一次性支付100% 货款。



(3) 合同正常履行1年后，产品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退回履约保证金。

(4) 供方指定收款信息：

户 名：

开 户 行：

账 号：

9. 凡款项由财政国库支付的，乙方凭合同向甲方供货（提供服务），未见合同供货（提供服务）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10. 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甘肃农业大学监督下认真履行。

11. 违约责任：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实施项目，如不能，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但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12. 质量验收：

(1) 乙方应当在项目实施完毕后 10 日内书面提请甲方验收，甲方应当在收到书面验收申请后30日内完成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

(2) 甲方在验收中发现货物（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和验收标准或有异议的，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给予答复，并负责处理。逾期未处理的，视为乙方违约。

(3) 货物部分若需送法定质检部门检验，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货物质量严重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停止供货，解除合同并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八、项目实施时限、地点和验收单位：

1. 项目实施地点：甘肃农业大学指定地点

2.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

3. 验收单位：甘肃农业大学

九、经济责任：

(一) 乙方责任：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除继续依约履行交付义务外，还应当向甲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10%的违约金。

2.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5%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3. 乙方应当按合同约定的日期完工，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逾期完工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乙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尺寸大小负责包换，不视为质量问题）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10%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额的1%支付违约金。

十、特殊条款：根据货物和服务的特殊性及采购人的要求列出相关条款。

十一、合同解释：

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民法典》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

十二、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它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十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柒份，其中，甲方肆份，乙方贰份，鉴证方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下述日期签署本协议。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甘肃农业大学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营门村1号 电话：0931-7655238	乙方（公章）：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经办人：	经办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农业银行兰州银桥支行 账号：27021701040000026	开户行： 账号：
鉴 证 方：甘肃西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 兰州市安宁区通达街3号雁京商务大厦24层 电 话：19993141499 鉴证方代表签字：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需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投标人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投标人(以下称供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投标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供需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供需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供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应支付给供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供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需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供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供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招标结果一致，具体的(服务)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采购合同协议。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1 项。供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需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供方应当在需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5.2 供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需方在收到供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需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供方应负责按照需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需方在供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供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需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验收报告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需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供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供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供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供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8. 运输和保险

8.1 供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通用条款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供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需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八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供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9.2 保证

(1) 供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供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供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供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

(3) 供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需方可以根据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项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供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承担，需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供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供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供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需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需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供方承担全部责任。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供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1.2 需方使用供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供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需方造成损害的，供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需方委托供方开发的产品，需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需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2. 保密义务

12.1 供、需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供、需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供方出具正规发票给需方，凭需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需方应当在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供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需方自行支付的部分，需方应当在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供方。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得向供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本合同约定的为准，如果供方要求变更，则供方必须提供加盖公章、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需方审查核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14. 伴随服务

14.1 供方应向需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供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供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需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合同条款前附表与第四章项目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4.3 供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需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供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需方在合同通用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了索赔，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 供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需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供方承担。

②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需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 供方应在接到需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供方负担。同时，供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供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果供方未能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需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需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需方损失的，需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供方赔偿。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供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需方。需方在收到供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9 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供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需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千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需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供方迟延交货，需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供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供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需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供方签订补充合同，供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17.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需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人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需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供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供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供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供方补偿。

(4) 如果供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需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供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供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供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且未经需方书面同意，供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18.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需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1) 向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2) 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1：供货范围及分项报价表

附件2：技术要求响应/偏差表

附件3：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4：中标通知书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B. 良 () C. 一般 () D. 差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一、引言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二、系统概述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使用说明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2. 一网通办首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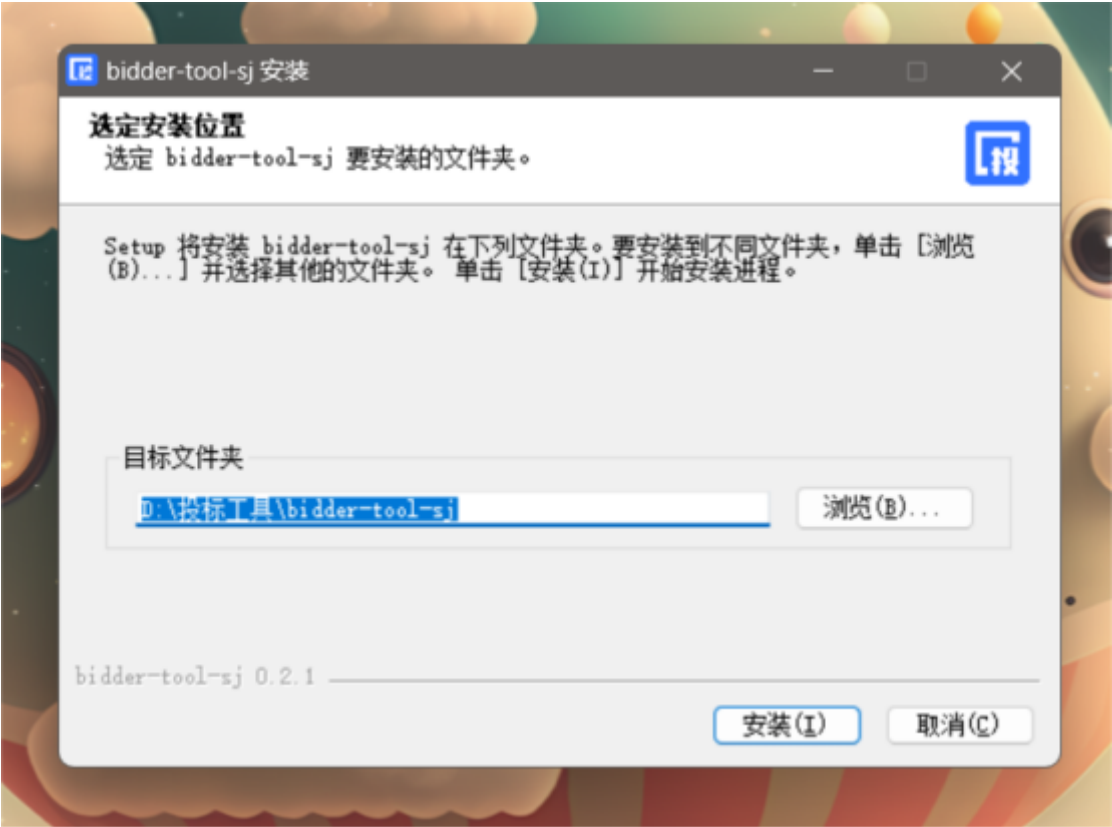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5. 编制流程说明

5.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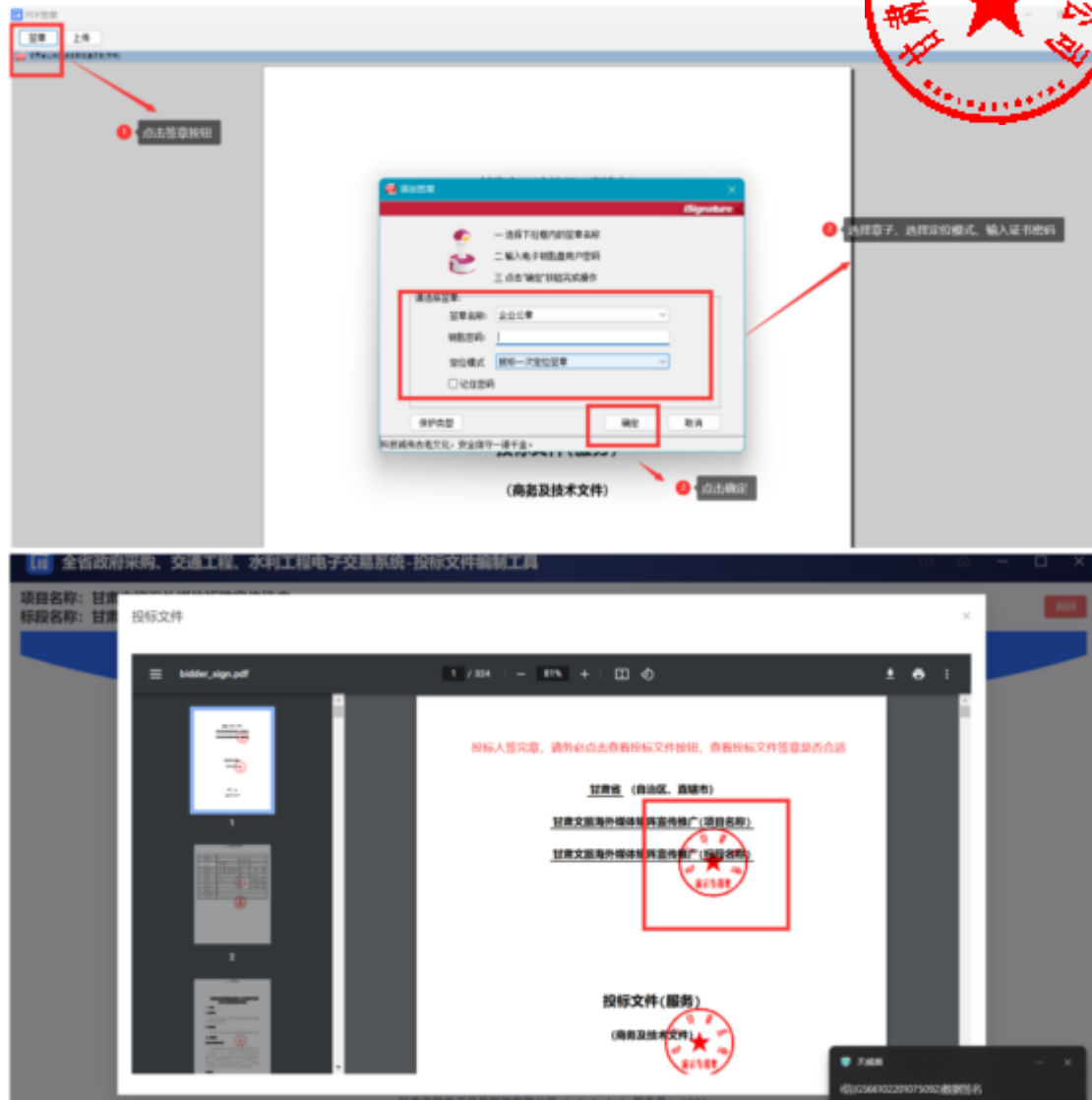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 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 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 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 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 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 将签章文件回传。



5.2编制流程说明

5.2.1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预览投标文件生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文件编号:

包号:

采购人:

机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详细地址:

投标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文件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预览投标文件生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盖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上传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选择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文件，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函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商务部分

----- 商务分投标准 -----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成交）证明）	上传文件
2	资质	提供教学软件生产厂家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项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售后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拟提供的相关服务内容，以售后第一时间解决方为重点全面具体，需随时提供响应及时并有效解决，提供售后服务时间、技术支持人员安排合理、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免费培训等项，有未明确处理措施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全面合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为问题方案全面的得4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为问题方案较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承诺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为问题方案得2分；不合理及未提供售后承诺的不得分。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捷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3.002

5.2.5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函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技术部分

----- 技术分投标准 -----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文件上传
1	技术分	满足招标文件中“货物”部分技术规格书的全部技术规格和指标，★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为重要指标和特色指标和2分，无和20分为一般指标和特色指标11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和商务、售后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评审）	上传文件
2	功能	1. 所投教学软件需具备功能满足，否则不得分； 2. 所投教学软件需具备教学软件安装、支持灵活的在线定制、提供教师管理平台编辑和编辑并加盖公章得5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3	供货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 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4分； 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 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上传文件
4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提供教学软件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附件和附件扫描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否则不得分。	上传文件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捷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3.002

5.2.6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新建招标文件 上传招标文件 下载招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序号	优惠政策	文件上传
1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上传文件
2	联合体中小企业优惠的利率	上传文件

1-2 1-3

5.2.7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新建招标文件 上传招标文件 下载招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生成招标文件 下载招标文件 上传招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币种: 人民币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1	1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盖内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若不一致的,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1-2 1-3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5.2.10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5.2.11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6. 开标系统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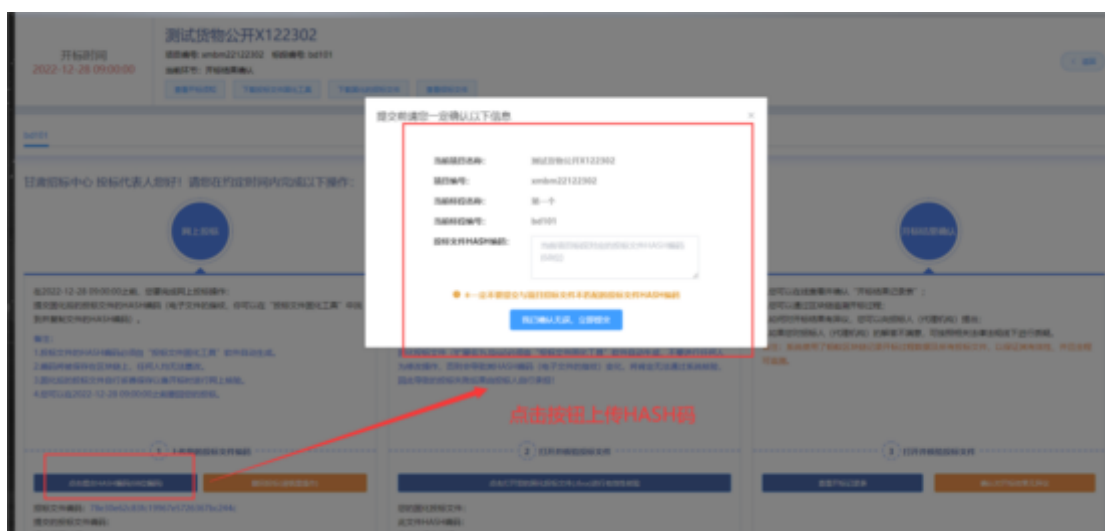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embm22122302 标段编号: bid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开标

上传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网上开标操作:
请按照系统提示上传投标文件的HASH值(电子文件的指纹, 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按照系统提示生成该HASH值)。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HASH值必须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投标文件必须在指定平台上, 由投标人自行上传。
3. 投标文件上传后, 系统会自动生成并上传到系统上。
4. 您可以通过2022-12-28 09:00:00之前查看上传进度。

在2022-12-28 09:00:00之后,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操作:
1. 请通过系统提示上传投标文件的HASH值(“请”系统为系统生成并上传);
2. 如果您系统提示上传失败,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并上传正确的投标文件。

备注:
投标文件上传后, “请”系统为系统生成“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自行上传, 为投标文件, 系统会自动生成HASH值(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 将系统生成通过系统提示, 系统会自动上传到系统上。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开标结果确认”;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上传;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代理时间)上传;
4.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代理时间)的解密不通过,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上传。

备注: 系统提示了系统提示上传并上传到系统提示上传并上传, 上传后系统提示, 并上传。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1. 上传投标文件HASH值
2. 上传投标文件HASH值

上传投标文件HASH值: 7b3b5b2b3b1b3b7b7b3b7b3b4b
上传投标文件HASH值:

6.4确认开标结果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 查看开标记录, 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项目编号: embm22122302 标段编号: bid101
当前环节: 开标结果确认

开标时间
2022-12-28 09:00:00

甘肃招标中心 投标代表人您好! 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开标

上传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2-12-28 09:00:00之前, 您需要完成网上开标操作:
请按照系统提示上传投标文件的HASH值(电子文件的指纹, 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按照系统提示生成该HASH值)。

备注:
1. 投标文件的HASH值必须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 投标文件必须在指定平台上, 由投标人自行上传。
3. 投标文件上传后, 系统会自动生成并上传到系统上。
4. 您可以通过2022-12-28 09:00:00之前查看上传进度。

在2022-12-28 09:00:00之后, 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操作:
1. 请通过系统提示上传投标文件的HASH值(“请”系统为系统生成并上传);
2. 如果您系统提示上传失败,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并上传正确的投标文件。

备注:
投标文件上传后, “请”系统为系统生成“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不要自行上传, 为投标文件, 系统会自动生成HASH值(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 将系统生成通过系统提示, 系统会自动上传到系统上。

1.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 “开标结果确认”;
2.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上传;
3.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代理时间)上传;
4.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代理时间)的解密不通过, 您可以通过系统提示上传。

备注: 系统提示了系统提示上传并上传到系统提示上传并上传, 上传后系统提示, 并上传。

上传于HASH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

1. 上传投标文件HASH值
2. 上传投标文件HASH值

上传投标文件HASH值: 7b3b5b2b3b1b3b7b7b3b7b3b4b
上传投标文件HASH值:

评标时, 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 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开标时间	开标方式	评标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embm22122302	ebm2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2	20221213C37福建工程局2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3	20221212C37-公平-评标项目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4	公开开标110790x	1231231	1231232	2022-11-07 19:40:00	密封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5	资格预审110790x	232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密封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6	资格预审110790x	23123	2312321	2022-11-07 16:35: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7	公开开标01	A343123123	A3431234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开标	资格预审	正在评标	进入评标大厅
8	甘肃省公路交通教育基础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	A01-12620000204033401-05220819-030407-2	2005-2208047	2022-10-22 08:00:00	邀请招标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预审	等待开标	进入评标大厅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 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130.55.46.203:10002/open/tender/Evaluation/view/projectId=013344d7935e3ba56d3c8de791288ec

开标时间
2023-06-31 19:56:00

sandy-工程-邀请-20230531
项目编号: SSSAAAA78578785 标段编号: BD-0000002
立即开标

BD-0000001 BD-0000002

邀请函一

查看邀请>>>

邀请开始时间: 2023-06-02 11:55:34
邀请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延期邀请: 是
是否开标: 是

立即开标

BD-0000001 BD-0000002

邀请函一

查看邀请>>>

邀请开始时间: 2023-06-02 11:55:34
邀请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是否延期邀请: 是
是否开标: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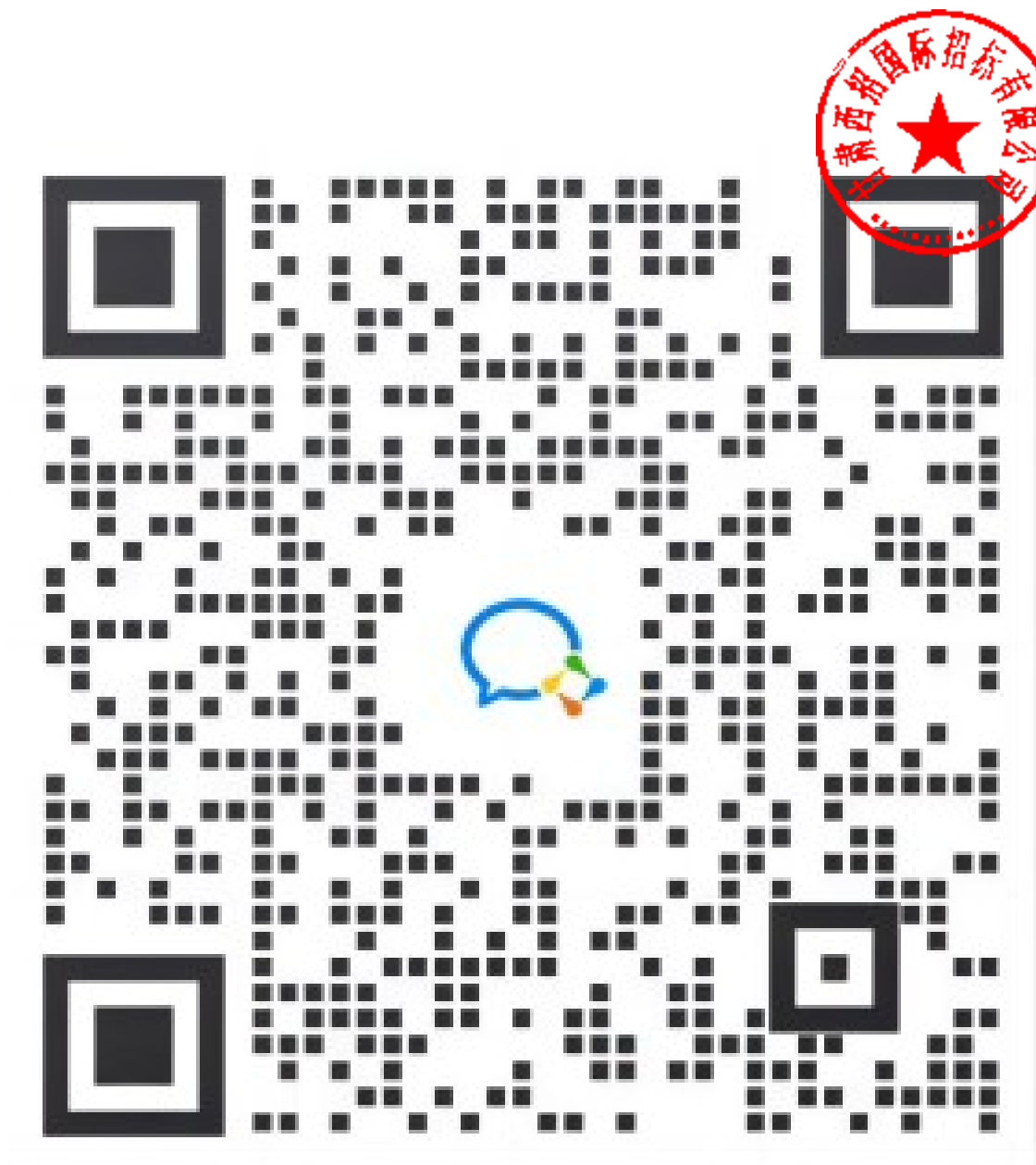
立即开标

邀请通知

项目名称: sandy-工程-邀请-20230531
标段名称: 工程 4682
项目编号: SSSAAAA78578785
邀请函内容: 000000000000
邀请截止时间: 2023-06-02 11:55:34
操作: 上传 *上传附件仅支持PDF格式

确定并返回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订单编号: ZS1005171591934959300867	下单时间: 2024-05-17 12:15	订单状态: 已完成	申请开票
快递名称: 顺丰速运	快递单号: SF1532136180225	邮寄时间: 2024-05-17 15:18:40	

甘肃省交易局	兰州市	嘉峪关市	金昌市	白银市	天水市	武威市	张掖市	平凉市	酒泉市	庆阳市
--------	-----	------	-----	-----	-----	-----	-----	-----	-----	-----

证书新办	公章	法人章	法人手写签字	一年	已完成
------	----	-----	--------	----	-----

如有问题，请用微信扫码加我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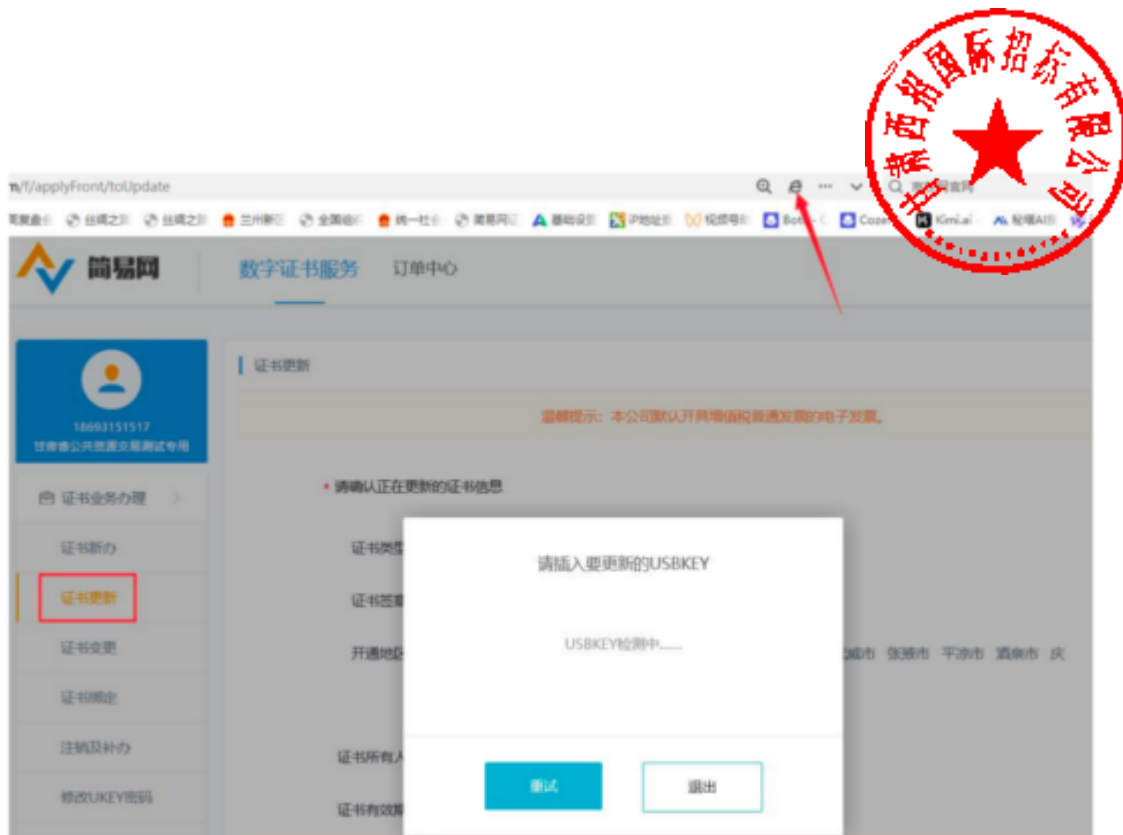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 13609362661

